

合同编号（甲方）：

合同编号（乙方）：

年度测绘服务合同

合同来源： 直接委托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办事处辖区

甲方（委托方）：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办事处

乙方（受托方）： 广东科拓工程勘测检测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办事处

签订日期： 2022年5月15日

本合同共9页（不含封面）

甲方（委托方）信息

单位全称: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办事处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金田路 2006 号

乙方（受托方）信息

单位全称: 广东科拓工程勘测检测有限公司
测绘资质等级: 乙级
法定代表人: 姚付华
委托代理人: 杨震
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田寮社区根玉路模具产业基地兆恒抚顺特钢有限公司 2 号楼第 5 层
邮政编码: 518107
联系人: 杨震
电话: 15570044757
E-Mail: 842555453@qq.com
开户银行: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荷坳支行
银行账号: 000266003358
账户名称: 广东科拓工程勘测检测有限公司

年度测绘服务合同

甲方（委托方）：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办事处

乙方（受托方）：广东科拓工程勘测检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协商一致，签订年度测绘服务合同。具体条款如下：

第一条 测绘范围（包括测区地点、面积，测区地理位置等）

测区地点：福田街道辖区

第二条 测绘内容（包括测绘项目和工作量等）

1. GPS 测量（E 级）；
2. 建筑物面积测量；
3. 定桩（点）测量。

第三条 测绘目标及要求

按要求提供合格的测绘技术报告与电子数据。

第四条 执行技术标准

序号	标 准 名 称	标 准 代 号	标 准 等 级
1	《城市测量规范》	CJJT8-2011	行业标准
2	《卫星定位城市测量技术规范》	CJJ/T 73-2010	行业标准
3	《国家三、四等水准测量规范》	GB12898-2009	国家 标准
4	《测绘产品检查验收规定》	CH1002-1995	行业标准
5	《测绘产品质量评定标准》	CH1003-1995	行业标准
6	《1:500、1:1000、1:2000 地形图图式》	GB/T20257. 1-2007	国家 标准
7	《房产测绘规程》	GB/T17986. 1-2000	国家 标准
8	《深圳房屋建筑面积测绘技术规范》	SZJG 22-2015	地方 标准

9	《关于房屋建筑面积计算与房屋权属登记有关问题的通知》	建住房[2002]74号	2002年
10	《深圳市房屋建筑面积测绘技术规程》	深圳市规划与国土资源局	2000年10月
11	《深圳市基础测绘技术规程》	深圳市规划与国土资源局	2000年10月

第五条 测绘进度安排

序号	工作内容	完成时间	备注
1	测绘技术报告	按甲方要求	该完成时间如有必要，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作适当调整。
2	测绘成果电子数据	按甲方要求	同上
3			
...			...

第六条 测绘成果

1. 本合同所指的测绘成果组成如下：

序号	成果名称	规格	数量	形式	提交时间	备注
1	测绘技术报告		4	纸质	按甲方要求	
2	测绘成果电子数据		2	电子(光盘: word、pdf、jpg 等)	按甲方要求	
3						
...	...					

2. 乙方向甲方交付约定的测绘成果一式4份。

第六条 合同期限

本合同期限一年，2022年6月1日至2023年5月31日。

第七条 测绘费用

1. 取费标准参照以下依据：

(1) 《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财建【2009】17号、深国房【2009】316号) 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 2002年修订版

(2) 具体项目取费定价明细详见如下：

序号	测绘项目名称	困难类别	计量单位	取费标准(元)
1	GPS 测量(E 级)	I	点	2821
2	建筑物面积测量	I	m ²	1.82
3	定桩(点)测量	--	点	1092

2. 本年度测绘服务费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90 万元。

3. 关于价款和付款的特别约定：

(1) 当月测绘费用下月支付。付款前，乙方应当提交符合法律规定的发票，以及其他付款依据，向甲方申请付款；甲方收齐资料后，按照政府付款流程提交付款申请，付款到账时间以政府财务流程实际安排为准，甲方有义务督促，但不因此承担迟延付款的责任。乙方对此表示理解和认可。

(2) 若遇非甲方原因相关经费未能及时到位等特殊情形，甲方应当及时告知乙方，并积极寻求解决办法，但不因此承担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第八条 测绘成果的移交

乙方应当于项目完工之日起3日内将测绘成果资料交至甲方。

第九条 测绘成果的权属

本合同所指的全部测绘成果的权属归甲方所有。

第十条 甲方的义务

1.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日内向乙方提交有关资料，并对资料的

真实性、准确性和合法性负责，若乙方需要，则甲方还应当协助乙方向有关单位、部门或个人调取其他测绘所必需的资料。

2. 保证乙方的测绘队伍顺利进入现场工作。

3. 及时对乙方编制的技术设计书、测绘成果等进行审定。

4. 甲方变更委托项目的内容、数量、要求，或对所提供的资料做较大修改时，应于修改确定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书面告知乙方。

5. 按照有关规定及合同约定支付合同费用。

第十一条 乙方的义务

1. 自收到甲方的有关资料和技术要求之日起3日内组织测绘队伍进场作业。按合同要求确保测绘项目如期完成。

2. 乙方保证已取得相应等级的测绘资质证书，有与其从事的测绘活动相适应的专业技术人员；有与其从事的测绘活动相适应的技术装备和设施；有健全的技术、质量保证体系和测绘成果及资料档案管理制度；具备国务院测绘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否则，视为乙方违约。

3. 乙方应当妥善保管甲方提供的文件及相关资料，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擅自公开或泄露给他人或挪作他用，否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4. 乙方应做好安全生产管理，规范作业，由于乙方安全措施不力或作业不规范造成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5. 该项目所需交通车辆、设备和工具及相关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6. 未经甲方允许，乙方不得将本合同标的全部或部分转包给第三方。

7. 乙方对委托相关的工作要主动对接、主动服务，工作进展和成果及时告知相关方，履行告知与催告义务；按甲方要求提供与业务相

关的说明、图表、进度报告等资料；按甲方要求承担与行业相关的其他工作。

8. 负责就测绘项目中甲方不明事项进行解释、说明。

9. 乙方应及时与甲方联系，配合甲方做好测绘工作。

10. 乙方对测绘成果质量终身负责。乙方在测绘工作当中应该实事求是，不得弄虚作假，否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11. 乙方收款银行账户变更的，应于变更后3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到甲方，否则，由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第十二条 甲方违约责任

合同签订后，因甲方原因导致合同中途停止或解除的，乙方未进入现场工作前，甲方无须支付费用；乙方已进入现场工作，甲方应按经甲方审定的实际完成的工作量支付工程价款，但不应此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三条 乙方违约责任

1. 合同签订后，因乙方原因导致合同中止或解除的，甲方无须支付乙方已完成工作量的费用，乙方应向甲方赔偿暂定合同价款的30%，作为违约金，甲方有权将其未完成部分另行委托他人，乙方不得有任何异议。

2. 若乙方不具备相应测绘资质，则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按照合同总价款的50%承担违约责任。

3. 合同履行期间，非甲方原因，乙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日期（含协商延缓的日期以及交付成果不符合约定返工等）提交测绘成果的，乙方应向甲方赔偿拖延损失费，每天的拖延损失费按暂定合同价款的1%，因不可抗力以及甲方提供的资料不准确等影响测绘作业的客观原

因造成的工程拖期，乙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4. 乙方擅自转包本合同标的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可要求乙方偿付暂定合同价款的50%，若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 对于甲方提供的资料以及属于甲方的测绘成果，乙方有义务保密，不得向第三方转让或借用，否则，甲方有权按照合同价追究其责任。

第十四条 不可抗力

1. 由于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按有关法律规定及时协商处理。

2. 本条第一款所指不可抗力是指发生甲乙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如地震、海啸、台风、雨灾、冰雹、政府法律、政策的颁布或改变，政府干预、政府封锁、战争、骚乱、罢工、爆炸等。

第十五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或由双方主管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可依法向福田区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六条 法律适用

本合同及所有由本合同的标的物或信息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本合同的标的物或信息相关的纠纷或诉求应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并由之解释。但排除冲突法规则的适用。

第十七条 其他

1. 未尽事宜，双方应本着实事求是、友好协商的态度加以解决。双方协商一致的，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 本合同由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
3. 若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非归责于双方的原因，测绘项目取消或长期（超过3个月/90天）暂停的，甲乙任何一方均可书面通知对方解除合同。
4. 本合同一式4份，甲方执3份，乙方执1份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办事处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2022年5月25日

乙方(盖章)：广东科拓工程勘测检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2022年5月25日